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教育部 書函

機關地址：10051 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  
承辦人：呂俊潔  
電話：02-7736-6131  
電子信箱：psilove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雲林科技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9月30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人(一)字第110013137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原函 (附件一 A09000000E\_11000131373\_doc1\_Attach1.PDF)

主旨：「國家文官學院辦理學者及司法官訪問研究作業要點」

自110年9月22日起停止適用，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依國家文官學院110年9月24日國院研字第11000065892號  
函辦理，並檢附原函影本1份。

正本：部屬機關(構)與學校及其附設機構

副本：

國立雲林科技大學

第1頁，共2頁



1100025658 110/10/01

裝

訂

線

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國家文官學院 函

地址：11561臺北市南港區忠孝東路7段576  
號  
傳 真：02-26531604  
聯 絡 人：潘瑋筑 02-26531606  
電子郵件：weichu@nacs.gov.tw

受文者：教育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9月24日  
發文字號：國院研字第11000065892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

主旨：「國家文官學院辦理學者及司法官訪問研究作業要點」自  
110年9月22日起停止適用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旨揭要點業經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110年9月22日以  
公訓字第11000009167號函同意辦理停止適用。

正本：司法院秘書長、法務部、教育部

副本：

